

起 弄 影 舞 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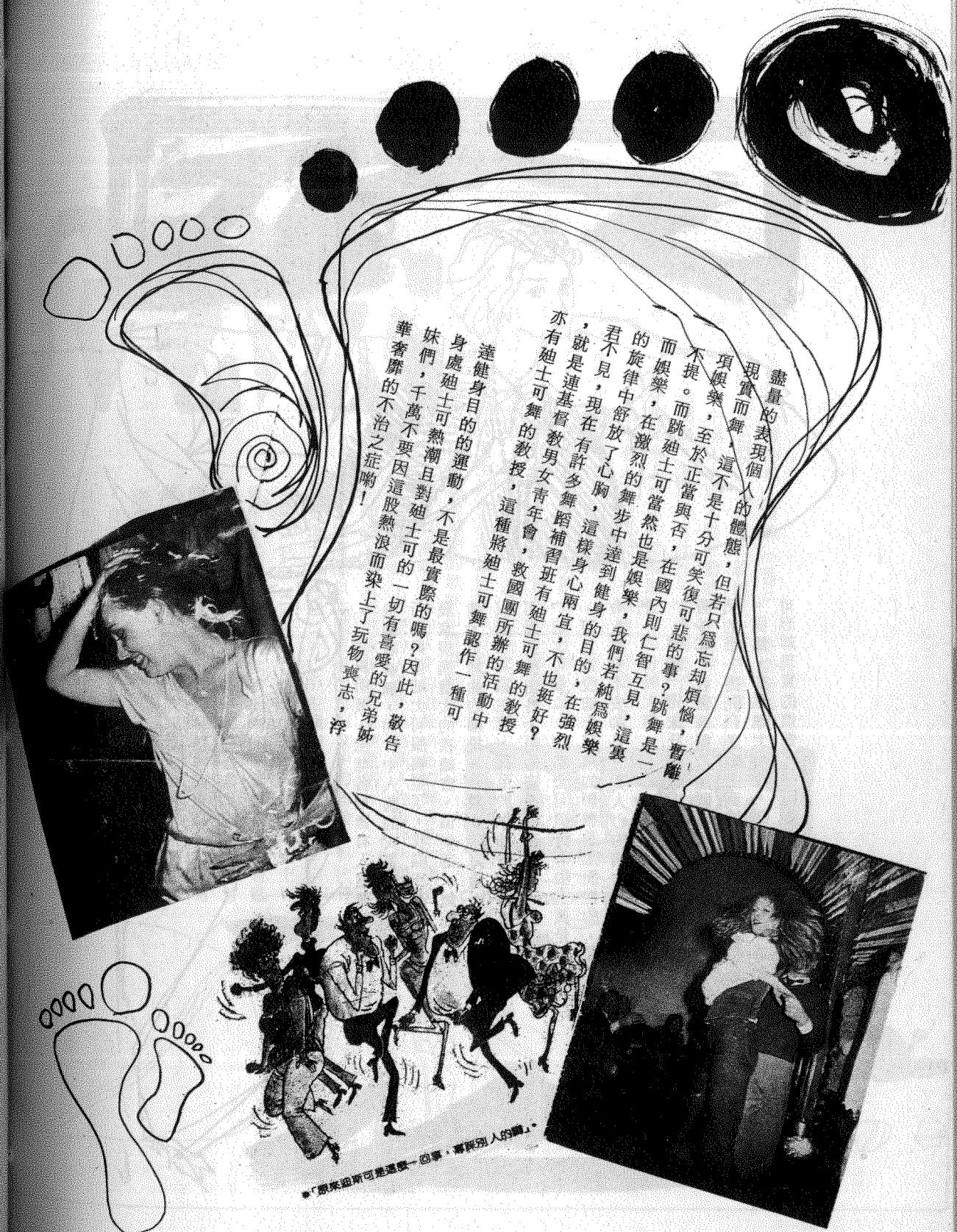


陳 逸

柔和的燈光、五色繽紛的彩帶下，一堆堆男士與女孩們正喝著飲料快樂的交談著，偶夾著幾聲爆笑，這是舞後的小憩；忽地，音樂又響起，是輕快、充滿節奏感的「The a yellow ribbon round the old oak tree」。男士們一陣鞠躬哈腰後，各自攜著舞伴隨著「蓬折、蓬折」的節奏，展露他們最純熟的舞技，女孩們則曳著白色滾邊的衣裙，配合著男士們的動作，墊著脚尖作最優美的旋轉，將長裙轉出巧柔、無瑕、迷人的圓弧來，好似蝴蝶般，在花兒的四周飛舞，忽近忽遠，忽轉忽停，一轉身，一投足無不合乎韻與律之美，歌與舞的融合是多令人著迷、陶醉，不僅使舞者渾然忘我，而且也令旁觀者艷羨與恨自己的笨拙。

葉健治背貼著牆立於一角，望著這群平日皓首窮經，伏案忘起的兄弟們，換上舞衣舞鞋後，跳起「迪斯科」、「吉魯巴」，截然又是「約翰、屈伏特」的模樣，毫不含糊。也難怪，都已經是三大的學生，如果不是醫學生，已算是高年級了，兩年半的歲月，多少個舞會琢磨下，相信再怎麼手鈍脚鈍的人也會練就一身「舞功」。想起一年級時曾因「舞功」罩不住，創下七點開舞，八點結束的記錄，而如今高手如雲，真如天壤之別，昔日之蕭艾已為今日之芳草，成長的確是漸進的、是痛苦的。

他想得出神，忽地，一團黑影一個踉蹌奔向他來，只見他心慌不忙的抬起右手一接一推，又把女孩送回了原位，滿酒的很，他順便提醒她的舞伴把手勾緊點，也不知告訴他們多少次了，跳「吉魯巴」一定要兩人的手勾好，怎麼老是忘了。搖了搖頭，健治掏出一根烟，用他那獨特而且據說不怕大風巨浪的海軍式點火法燃上，深深吸了一口，緩緩吐出一口，發覺對面的角



盡量的表現個人的體態，但若只為忘却煩惱，暫離煩瑣而舞，這不是十分可笑復可悲的事？跳舞是而娛樂，在激烈的舞步中達到健身的目的，在強烈的旋律中舒放了心胸，這樣身心兩宜，不也挺好？君不見，現在有許多舞蹈補習班有迪斯科舞的教授，就是連基督教男女青年會，救國團所辦的活動中亦有迪斯科舞的教授，這種將迪斯科舞認作一種可達健身目的的運動，不是最實際的嗎？因此，敬告姊妹們，千萬不要因這股熱浪而染上了玩物喪志，浮華奢靡的不治之症啊！

「原來迪斯科可是這麼一回事，喜歡別人的讚。」

落也獨自坐著一位長髮的女孩，嫵媚雅致的端坐著，好似這些歌舞聲影，這些熱鬧與旋律都與她無干。月光下，側面的她美得動人，挺俏的鼻子，緊攏的唇，如寒星閃爍的眼睛，尤其是光滑如大理石般的頸項更引人遐思，雖然只看到她的側面，但相信她的另一面也一樣的美。健治心中既驚嘆她的美，同時卻也氣她那種對四周歡樂氣氛的冷漠。捺熄了煙，他走到她面前說：

「我叫葉健治，是舞會的主辦人，能不能請你跳一曲？」

「對不起。」她抬起頭，淺笑著，露出齊整的皓齒答道：「在這次的舞會裏，我只想當個見習生，看看舞會到底是個什麼樣子。」她的聲音柔柔細細，語氣不亢不卑，咬字又清晰，煞是好聽，害得健治差點忘了如何接口，不過那也是一會兒的遲頓，他接著說：「其實，凡是來參加舞會就算是 *social* 了，你不必用見習這種詞兒將自己置於事外，記得我的跳舞啓蒙老師曾經跟我說過這麼一句話，他說：『舞，樂之者不如好之者，好之者又不如跳之者。』今天，我把這句話轉贈給你，希望今晚你能放開自己玩得很愉快，如果你不會跳，我可以教你，好不？請！」健治說完，又優雅的一鞠躬，女孩似乎被說動了，正在遲疑，他看機會不可失，雙手牽了女孩的手就要往場內帶，不料音樂已止，女孩欠了個身又坐了下來，健治低咒了好幾聲。待音樂再度響起，他又向女孩一伸手：「讓我們跳這支舞吧！」可是女孩子好像瞬間下了決心似的搖了搖頭，她說：「我想我還是只做壁上觀比較好，因為我認爲跳舞實在不是我們正在求學的年輕人應有的娛樂；而且屋內的燈光如此的昏暗，不，應該說是毫無燈光可言，看不清對方，只任憑一團黑影與你共舞，感覺上似乎是太神秘而缺乏安全感。」她掠掠頭髮看看站在一旁傾聽的健治，接著說：「

當然，你是主辦人，聽了我的話，一定很不以爲然，不過，這也只是我個人的一點感覺，就如李季準常說的——提供給您作參考罷了！」女孩慧黠的向他一笑，又見那白白亮亮的牙齒，好一個難纏的女孩，健治心想，如果今晚不能與她共舞一番恐怕又得失眠了。

他又燃上煙，吸了一口，緩緩吐出，煙就是有這麼一點好處，藉著燃煙，吸吐的當兒你可以好好理出你的思路，藉著瀟灑的姿態你可以掩飾一下你的窘境。他緊緊盯著她晶瑩的眼睛說：「如果說燈光太暗，沒有安全感，這點我想成可以了解，當然烏漆八黑並不意味著羅曼蒂克，我同意你的看法。」他停了一下，「不過若說大學生不應跳舞這種想法必須修正、修正才行。舞，本身就是人類抒發、表達情感的方式之一，從最早人類的祈神、慶豐收到古典芭蕾舞、宮廷舞，以至時下流行的迪斯可，無不是藉著強烈的節奏或優美的旋律以手、足及身體來表達或發洩舞者的情緒與感受，因此舞應該是不分貧富貴賤，不分男女老幼，在學與否並不能構成跳舞的限制。只要妳會走路，妳就可以跳舞。」黑暗中，他發覺女孩正睨著他，故意避開他的眼神，他繼續說：「至於大學生的舞會，我不敢說有推廣的必要，因為社會的風氣、觀念已開放到那種地步，但我認爲至少有其存在的必要與不被禁止的自由，原因很簡單：第一，它省時、省力，只要有音響、場地，再加上男生與女生就可以辦起來，比起郊遊、烤肉或露營在籌備上可就節省了許多金錢與精力，而對參加者來說亦不過花了一個晚上的時間，還不算太奢侈。第二，舞是一種韻與美的結合，在舞與音樂裏我們暫時忘却煩重的功課與考試，儘量放鬆自己，將自我融入舞中，而得到身心的調劑。第三，舞會兼具聊誼

的功用，在舞會裏我們可多認識一些異性朋友，究竟大學生的生活，感情不也是重要的一章嗎？這是一個漸漸開放中的社會，在這種多元性的社會裏，人人有權力追求自己理想中的生活模式，因此如果還拿一些古老、不合時宜的觀念來批判，否決大學生的舞會，那就未免顯得太過迂腐。」健治還是改不了那易激動的個性，嗓門是愈來愈大，惹得好多人都投過來驚異的眼光。

「慢點、慢點，同時也請你不要激動，我剛才並沒有拿古老或不合時宜的觀念來批判、否決你的舞會，只是我認爲年輕人應該是屬於青山綠竹，屬於陽光藍天下的，大自然才是他們應該多去接觸，多去學習的地方，舞會根本上是可有可無的。」她的聲音即使在辯駁時還是很悅耳，比起健治激動中的大嗓門不知好上幾十萬倍。

「對不起，老毛病又犯了。其實我並沒有排斥屬於大學生的其他正當活動，年輕人的確是大自然的寵兒，應多接近大自然。但在有限的時間、空間和經濟條件下，我認爲舞會應該是大學生理想的休閒活動，只要不在妨害他人的自由範圍內，有關單位似乎應採取一種較開放的態度才對。」

「看來你一定是迷上跳舞囉！」女孩微笑的看著他。
「迷上倒沒有，只不過覺得參加舞會對我而言是理想的娛樂，何況聞樂起舞，踩在旋律裏，的確是人生一大快事，我想如果金聖嘆參加過舞會，那他的三十三則『不亦快哉』一定會變成三十四則。」健治剛說完，就聽到女孩嘆吽一聲笑了出來，似乎被他逗笑了。

「有人說，在舞會裏交不到好的異性朋友，你認爲怎麼樣？」女孩帶著徵詢的口氣問，偏仰的頭，如瀑的長髮瀉往一側，月光襯出她飽滿的額頭，是一種智慧與高貴的象徵，看得健治又是一怔然。

「那要看個人對妳所謂『好的異性朋友』的定義，如果有人認爲會跳舞、參加舞會就是邪惡，就是墮落。那他在舞會認識『好的異性朋友』那當然是不可能的。至於好的異性朋友個人的標準、喜好皆有所不同，在此我們不加妄斷，只不過我認爲在舞會裏未嘗不能碰到一個好伴侶，這種事全憑著機緣與自己的抉擇。事實上，我有些朋友的父母就是在舞會裏認識的，信不信由妳啦！」他順手捺熄了煙。

屋角的喇叭洩出「*Morning has broken*」，一首旋律極棒的華爾滋，健治再度的一鞠躬向女孩伸出手，遲疑了一下，她終於把手輕輕放在他的手上。據著她蛇滑般的細腰，健治驚異她的舞步是如此的純熟，一問之下才知她以前是土風舞社的，於是健治也展露他最拿手的「華倫步」，兩人配合的恰到好处，絕妙絕倫，看得旁人皆癡癡如醉。盡興的當兒，健治不禁憶起水調頭歌裏的一句：「起舞弄清影，何似在人間。」他喃喃道：「好一個何似在人間。」

「你說什麼？」女孩抬起頭問。
「喔！沒什麼，妳舞跳得好極了。」攬住她的眼光他說。女孩則害羞的把頭低下……